

福建博宇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购买理财产品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投资理财产品情况概述

对外投资购买理财产品的目的：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提高收益水平，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择机购买低风险、安全性高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公司购买低风险、安全性高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

对外投资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公司拟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理财额度可循环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行使决策权，该部分资金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以证券投资为目的委托理财产品及其他与证券有关的投资行为。授权期限自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二、资金来源是否合规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购买理财产品使用的资金仅限于公司的自有闲置资金。

三、需履行审批程序的说明

上述对外投资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按照公司章程，本次对外投资购买理财产品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对外投资购买理财产品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运用自有闲置资金，根据公司关于投资的内控制度的规定对外投资购买理财产品符合公司的财务状况，不会造成公司资金压力，也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能同时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利用率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对外投资购买理财产品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投资资金由财务部门进行管理，监事会对投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并有权聘请独立的外部审计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公司将持续跟踪理财产品的最新动态，如若判断或发现存在不利情形，将及时采取措施，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确保公司资金安全。

六、备查文件

公告编号：2020-007

《福建博宇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福建博宇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6 日